



大 会
安 全 理 事 会

Distr.
GENERAL

A/51/881
S/1997/327
21 April 1997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大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33和85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二年

中东局势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
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
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1997年4月16日

科威特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临时代办给秘书长和安全
理事会主席的同一封信

我以阿拉伯国家集团1997年4月份主席的身份并代表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国，谨随函附上1997年3月31日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第107次常会所通过题为“以色列占领黎巴嫩南部和贝卡西部部分地区及执行安全理事会第425 (1978)号决议”的第5634号决议。

A/51/881
S/1997/327
Chinese
Page 2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议程项目33和85下的文件和~~及~~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科威特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表
阿拉伯国家集团主席
阿里·赛义德(签名)

附件

以色列占领黎巴嫩南部和贝卡西部部分地区及执行
安全理事会第425(1978)号决议

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
审查了总秘书处的说明和政治事务委员会的建议，
注意到以色列继续占领黎巴嫩南部和贝卡西部部分地区，公然违反国际法及继续罔顾安全理事会第425(1978)号决议，
又关切地注意到以色列每日在黎巴嫩领土上进行的侵略行为，
遗憾地回顾1996年4月间黎巴嫩、特别是南部地区和贝卡西部，受到以色列的野蛮侵略，
重申黎巴嫩有权就以色列屡次攻击和以色列占领对黎巴嫩南部及贝卡西部和平居民施加镇压措施而造成的人命伤亡及损失，获得赔偿，
回顾理事会关于阿拉伯声援黎巴嫩政府以终止以色列占领黎巴嫩领土的各项决议，最近的一项是1996年9月15日第5586(CVI)号决议，1996年4月17日理事会特别会议通过的第5573号决议，第十、第十一和第十二次阿拉伯首脑会议通过的各项决议，以及1996年6月23日在开罗举行的阿拉伯首脑会议最后公报，其中呼吁向黎巴嫩政府提供支持和援助，以重建其国家，并支持黎巴嫩对抗以色列持续侵略其领土、人民和主权的行为。

决定

1. 最严厉谴责以色列继续占领黎巴嫩南部和贝卡西部部分地区，并请国际社会和联合国及特别是其所有相关机构，努力执行安全理事会第425(1978)号决议，其中呼吁以色列立即无条件地撤离所有被占领的黎巴嫩领土至国际公认的边界；
2. 最严厉谴责以色列持续屡次攻击黎巴嫩领土；并呼吁国际社会各国际组织及其成员国向以色列施加压力，就其屡次攻击黎巴嫩领土所造成的损害、特别是1996年4月间攻击黎巴嫩的行为向黎巴嫩支付赔偿，并采取行动终止以色列对被占领的黎巴嫩南部和贝卡西部领土的和平居民所采取的不人道和镇压性措施；
3. 重申支持黎巴嫩国致力于扩大其主权和权力至其所有领土，包括以色列占领的黎巴嫩南部和贝卡西部地区；
4. 重申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国必须执行理事会1992年7月5日第5213号决议，其中要求为黎巴嫩重建提供第十次首脑会议分配的援助；
5. 感谢向黎巴嫩政府提供财务援助的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国，并促请其他成员国也作出捐献，以支持黎巴嫩的坚决立场，重建国家。

(第5634号决议，1997年3月31日第107届常会第3次会议)

- - - - -